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9-046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维通信	股票代码	00211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剑	李冠雄	
办公地址	杭州滨江区火炬大道 581 号	杭州滨江区火炬大道 581 号	
电话	0571-88923377	0571-88923377	
电子信箱	zqb@sunwave.com.cn	zqb@sunwave.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86,843,972.16	1,428,798,534.55	4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532,313.04	69,328,147.04	-1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428,204.93	66,155,200.57	-4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7,061,384.51	-170,492,797.78	186.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64	0.1002	-13.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55	0.0986	-13.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6%	3.35%	-0.7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4,685,716,264.26	4,578,247,491.89	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86,977,454.12	2,370,490,130.73	0.7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9,0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越伦	境内自然人	14.35%	103,287,600	77,465,700	质押	53,515,930
郑剑波	境内自然人	11.50%	82,782,871	82,782,871	质押	31,096,759
浙江三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2%	53,426,880	0	质押	17,940,000
洪革	境外自然人	1.44%	10,372,258	7,779,193		
郑学庆	境内自然人	0.94%	6,752,992	0		
王瑕	境内自然人	0.94%	6,752,920	6,752,920		
江西奇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5,969,803	4,470,99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万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2%	5,152,797	0		
徐立华	境内自然人	0.71%	5,143,884	0		
沈林金	境内自然人	0.65%	4,676,28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越伦与洪革系配偶关系，李越伦为浙江三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李越伦、洪革、三维股权为一致行动人。郑剑波与王瑕系配偶关系，郑剑波、王瑕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公司在“通信网络设备业务及互联网广告传媒业务共同发展”的经营战略下，积极开拓“通信+互联网”业务，同时内部调整核心业务结构，实现了公司主营收入高增长，净利润水平保持稳定的既定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年初制定的移动通信设备板块经营计划及目标，通信业务收入维持稳定。上半年，公司积极参与运营商招投标，入围中国电信浙江公司2019-2020年移动网分布系统集成服务项目、中国移动江苏公司2019-2020年度室分集成服务采购项目等，在国内运营商集采的背景下，严控品质和成本，依旧维持较高市场份额。

公司海外业务继续引入新的人才，继续深耕原有三大洲近10个国家的市场，入围新加坡地铁环线（Circle Line）项目、新加坡地铁（Thomson Line）项目等，业务收入及毛利润水平保持稳定，客户满意度较高。

随着国内三大运营商5G商用牌照的发放，2018年，公司已确定完成5G的技术路标，2019年上半年已启动相关的研发及产品试点工作，下半年将推出公司5G系列的产品及解决方案。

卫星通信运营服务方面，2019年上半年，海卫通营业收入保持高速增长，净利润亏损收窄，商船业务实现盈亏平衡。下半年，海卫通计划引入新的卫星网络服务，并依托其优势，在做好国内市场的同时逐步开始海外东南亚市场的业务开拓。海卫通正在打造以海上宽带卫星互联网为基础，实现“互联网+航运”，“物联网”和“海洋大数据”共同组建的智慧海洋平台。

安全通信专网方面，公司无线信号管控系统及解决方案技术水平在行业中保持领先，2019年上半年收获海外监狱订单。经过数年的行业积累和业务发展，该业务线子公司继续保持盈利，已全面进入司法、军工、金融、教育、运营商市场，在信息安全的信号管控领域打造了行业专家品牌，该业务模式趋于成熟，将进入快速发展期。

2019年上半年，5G智慧杆塔运营服务业务已于多个城市和地区进行了相关业务的布局，载体从原有的路灯杆拓展到监控杆。与山东、广东、云南等地区的部分城市管理方签订了意向性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互联网广告传媒业务实现高速增长，营业收入占比超过八成。巨网科技在腾讯社交广告业务上继续发力，同比去年保持64%的增长。在腾讯SMB广告服务领域广告投放业务排名前茅，同时切入腾讯KA广告服务领域，总体完成业务收入近15亿元。此外，公司新增接入今日头条、抖音、微博、趣头条、小红书、快手等新兴广告媒体资源，在媒体资源的储备上实现了更全面的布局。

在自媒体业务方面，2019年上半年营业收入突破1.5亿大关。目前已在文学、轻娱乐、原创动漫、在线教育、金融、游戏、美妆等多个细分领域累计覆盖过亿用户群体。

下半年，巨网科技将保持广告业务的稳健增长，加快广告运营团队建设，提高公众号质量及变现能力；网罗广告全案策划人才，加快建立品牌广告运营团队，提升行业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86,843,972.16元，比去年同期上升46.0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1,532,313.04元，比去年同期下降11.24%。公司总资产为4,685,716,264.26元，比去年年末的4,578,247,491.89元上升2.35%；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2,386,977,454.12元，比去年年末的2,370,490,130.73元上升0.70%。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印发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修订通知》的规定编制执行。

根据《修订通知》的要求，公司将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列报调整，具体情况主要如下：

1、资产负债表项目

- (1)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 (2)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2、利润表项目

- (1) “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 (2)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3、现金流量表项目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在外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修订通知》财务报表列报和调整，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 1、2019年1月，公司子公司江西巨网科技有限公司设立西藏巨网科技有限公司。
- 2、2019年3月，公司子公司江西三二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喀什途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越伦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日